

2020 年
佛山市地震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山市地震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山市地震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管理规定；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震减灾规划；协同有关部门编制城乡总体规划和国土利用规划；编制年度防震减灾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 承担本级政府防震减灾监督管理的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防震减灾工作，查处违法行为；承担我市的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三) 管理地震监测预测和群测群防工作。制定本地区地震监测预测规划；会同有关部门，规定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对在保护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进行审核；组织开展震情跟踪、异常核查和群测群防工作。

(四) 管理本地区地震烈度区划和震害预测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本行政区域内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审定地震灾区重建的抗震设防标准，参与灾区重建规划编制工作；保护典型地震遗址、遗迹。

(五) 负责震情速报和地震灾情速报工作；及时收集、保存有关地震的资料和信息，并建立完整的档案。

(六) 负责防震减灾的相关具体工作及其宣传教育、科

普和培训工作，并指导社会力量参与防震减灾活动。协助市应急管理局制定应急演练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七）推进地震科技现代化，组织开展地震科学技术研究、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和地震科技工作的合作与交流。

（八）管理地方地震台站；指导下级地震工作机构的工作；协助辖区内上级专业地震台站的工作。

（九）承办市政府和上级地震管理机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1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1.42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1.23	本年支出合计	1711.2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11.23	支出总计	1711.2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28.00	1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11.23	558.48	1152.7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	9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3	9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09	5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9	2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5	1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8	3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8	3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8	3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1.42	428.67	1152.75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405	地震事务	1581.42	428.67	1152.75	0.00	0.00	0.00	0.00
2240501	行政运行	1279.82	428.67	851.16	0.0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5	0.00	18.85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08.11	0.00	108.11	0.00	0.00	0.00	0.00
22405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46.64	0.00	46.64	0.00	0.00	0.00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28.00	0.00	128.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1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1.42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1.23	本年支出合计	1711.23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11.23	支出总计	1711.2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711.23	558.48	1152.7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3	93.7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3	93.0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2.09	52.0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9	27.1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5	13.75	0.00
[20811]残疾人事业	0.70	0.70	0.00
[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0	0.7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08	36.0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08	36.0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6.08	36.08	0.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81.42	428.67	1152.75
[22405]地震事务	1581.42	428.67	1152.75
[2240501]行政运行	1279.82	428.67	851.1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5	0.00	18.85
[2240504]地震监测	108.11	0.00	108.11
[2240509]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46.64	0.00	46.64
[2240599]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28.00	0.00	128.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58.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80.0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5.84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6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2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1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3.7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76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3.6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4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2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12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9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3.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2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3.38
[30227]福利费	[50205]办公经费	0.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7.78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7.5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50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8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6.2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5.8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6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7.48	47.48	0.00	0.00
“三公”经费	0.50	0.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山市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0年无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71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6.69 万元，增长 87.1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 2 个建设项目：佛山市建（构）筑物抗震性能信息管理平台维护、佛山市活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项目；且活断层项目所占资金比重较大；支出预算 1711.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6.69 万元，增长 87.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2 个新增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 万元，下降 88.88%，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 万元，下降 88.8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把控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

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7.48万元，比上年增加7.62万元，增长19.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计划召开珠江三角洲地区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暨2021年度珠江三角洲地区地震趋势会商会。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14.1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8.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60.97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25.2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880.2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6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佛山市活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项目	660.97万元	1. 初查与目标区主要断层活动性初步鉴定；2. 深部地震构造环境评价；3. 目标区主要断层活动性鉴定与地震危险性评价；4. 目标区主要断层详细探测与综合制图；5. 地震活动断层危害性评价；6. 地震区划与地震小区划；7. 中心城区地震灾害风险评估；8. 项目成果数字化及信息应用
佛山市地震局日常防震减灾工作	116.03万元	加强防灾减灾志愿者队伍的建

		<p>设，充分发挥青年队伍先锋模范作用，扩大社会推广影响力；提高地震监测预报、灾害防御，形成政府主导、军地协调、专群结合、全社会参与的防震减灾工作格局，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损失，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条件。</p>
地震台运行费	106 万元	保障防震减灾、应急救援工作正常运行。
佛山市地震综合监测台网维护	77.92 万元	<p>通过综合监测台网系统维护项目的实施，能够让佛山市地震综合监测台网系统得到地震专业维护单位提供的全面、专业、快速、规范的维护服务，当系统出现仪器设备故障或损坏、软件系统出错或宕机等问题时，由地震专业维护单位负责检查、维护、维修、更换、升级，直到系统恢复正常，保障地震台网系统连续稳定运行，保证观测数据连续、可靠、及时，发挥台网系统的地震监测、预警、预报和研究的效能。同时提高台网的工作效率，减轻政府部门的压力，降低运行的风险。</p>
佛山市地震局社会防震减灾文化宣传	62 万	<p>进一步唤起社会各界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增强全社会防震减灾意识，普及推广全民防震减灾知识和避灾自救技能，提高各级综合减灾能力，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所带来的损失。加强防震减灾志愿者队伍的建设，充分发挥青年队伍先锋模范作用，扩大社会推广影响力。</p>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